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TCHER GROUP LIMITED

亦辰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65)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亦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第 17.10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 GEM 上市規則）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三個月將錄得虧損約 15.3 百萬港元，2021 年度同期相比則錄得虧損約 1.5 百萬港元。該預期虧損主要由於本公司於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三個月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所產生的以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約 23.0 百萬港元所致。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目前可得最新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而非根據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最終確認或審閱的任何數據或資料而作出的推斷。本集團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者不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請參閱本集團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三個月之業績，並將於 2023 年 2 月 14 日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亦辰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許永權

香港，2023年2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李民強先生（執行主席）

許永權先生

楊振宇先生（副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William Robert Majcher 先生

何力鈞先生

劉栢堅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
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hatcher-group.com。

*僅供識別